-->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时间：2019-03-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九泰久鑫债券	
基金代码	0028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九泰久鑫债券A	九泰久鑫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840	002841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合同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19年03月12日，本基金已连续57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若连续60个工作日（即截至2019年03月15日日终）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进行变现及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

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业务仍正常办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jtamc.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8-0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3月13日